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非公开发行普通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报告

为进一步夯实资本基础，提高抵御风险能力，促进各项业务的持续健康发展，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拟以非公开发行的方式发行合计不超过 2,564,537,330 股（含本数，下同）普通股（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或“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235,725,562 元（含本数，下同）。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市公司申请发行证券，董事会应当依法就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报告事项作出决议，并提请股东大会批准。

现将本次募集资金使用的可行性分析汇报如下：

一、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总额及用途

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拟发行不超过 2,564,537,330 股普通股，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9,235,725,562 元，扣除相关发行费用后全部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提高本公司的资本充足率，支持未来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及竞争力。

二、实施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必要性

本次非公开发行普通股有助于本公司进一步提高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对保持资金流动性、提高自身的盈利水平和抗风险能力，都具有重要意义。

（一）提升资本充足水平，满足日趋严格的资本监管要求

2013 年 1 月 1 日，《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正式实施，对各类资本的合格标准和计量要求进行了更为严格审慎的规定，进一步加强了对商业银行的资本监管要求。自 2016 年起，中国人民银行实施“宏观审慎评估体系”，从资本和杠杆、资产负债、流动性、定价行为、资产质量、跨境融资风险、信贷政策执行情况等七个方面引导银行业金融机构加强自我约束和自律管理。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合并口径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分别为 8.06%、9.09%和 11.97%，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低于上

市银行的平均水平，持续补充资本的压力明显。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将用于补充公司核心一级资本，提升资本充足水平，满足日趋严格的资本监管标准要求。

（二）支持公司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增强风险抵御能力

近年来，公司坚定实施“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商”战略，加快经营转型，坚持深化结构调整，努力实现服务专业化、业务品牌化、经营特色化、管理精细化。2015年末、2016年末及2017年末公司合并口径的资产总额增速分别为9.13%、16.61%和6.48%，贷款总额增速分别为13.74%、13.79%和14.58%，呈持续增长的态势。未来，公司业务转型和发展都需要充足的资本作为支撑。

本次发行将有效夯实公司资本基础，提升公司资本充足率水平，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并为公司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提升竞争力水平、实现业务发展目标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

综上，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有效补充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对公司满足日趋严格的资本监管要求、支持业务持续健康发展具有重大意义。

三、募集资金投向可行性分析

公司将加强资本管理，提高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通过募集资金的合理运用，在净资产增长较快、各项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的同时，确保净资产收益率保持在较高的水平。为实现本目标，公司将持续推进如下举措：

（一）加快体制机制改革，实现有质量的发展

公司将推进组织架构改革和管理转型，提升科技创新引领能力；推进营销组织架构改革和管理转型，加强业务板块管理和条线垂直专业管理，加快完善业务体系；推进体制改革和管理转型，实施运营体制改革，提高人工替代率、降低运营成本，从而提升发展质量。

（二）坚定不移回归服务本源，提升服务效率

公司将充分利用总行位于北京的区位优势，积极推进“京津冀金融服务主办行”建设，围绕北京“四个中心”建设、非首都功能疏解、北京冬奥会筹办、雄安新区建设等重大任务，加大金融服务力度，深度融入地区主流经济；加大对绿色经济、低碳经济和循环经济的支持力度，提高全行绿色资产占比；坚持实施战略客户定位，加快零售金融业务发展，探索小微企业业务经营方式转变，不断提升服务效率。

（三）加快推进综合化经营，提升盈利能力

公司将加快设立消费金融公司和香港分行，并充分整合各类金融资源，进一步加强与非银行金融机构合作，增强优势互补和业务联动，推进综合化经营；推进投行、信用卡、资管、私人银行业务，加快市场布局，多渠道推动中间业务收入增长；着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和成本收入比结构，加强投入产出评价，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四）筑牢风险防线，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公司将持续完善全面风险管理体系，深化各单一风险管理，严格管控信用风险，确保资产安全；密切防范流动性风险，优化调整期限结构；严密关注重点领域风险，并制定防控预案；加强声誉风险管理，做好舆情防控，不断提升风险管理水平。

四、本次非公开发行对本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有助于本公司提高资本充足率，增加抵御风险能力，增强竞争力。本次非公开发行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产生的影响主要表现在：

（一）对公司股权结构和控制权的影响

假设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数量按发行上限计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公司总股本将从 12,822,686,653 股增至 15,387,223,983 股，发行对象持有的股份数量将有所增加。按照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公司股东名册的数据及发行对象拟认购股份数量上限进行测算，本次发行完成后，首钢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将保持 20.28%，仍为公司第一大股东；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将增加至 19.99%，成为公司第二大股东；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将为 16.66%，成为公司第三大股东；北京市基础设施投资有限公司持股比例将达到 8.50%，成为公司第四大股东。本次发行前后本公司均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因此本次发行亦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改变。

（二）对净资产、每股净资产和净资产收益率的影响

本次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净资产规模将增加，短期内可能对净资产收益率产生一定的摊薄。但长期来看，募集资金用于支持公司业务发展产生的效益将逐步显现，将对本公司经营业绩产生积极影响并进一步提升公司的每股净资产。

（三）对资本充足率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将有效补充本公司的核心一级资本，提高公司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和资本充足率，从而增强本公司的风险抵御能力，同时为公司业务增长和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

（四）对盈利能力的影响

本次非公开发行将有助于夯实公司的资本金、提升公司资本规模，为公司各项业务的快速、稳健、可持续发展提供有力的资本保障，促使公司实现规模扩张和利润增长，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综上，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核心一级资本，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符合公司战略发展方向。本次发行将有助于本公司满足日趋严格的资本监管要求，进一步增强资本实力和风险抵御能力，有利于本公司业务继续保持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对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价值提升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是必要且可行的。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9月17日